

2016 年度 讀經計劃

出埃及記

「我要以你們為我的百姓，我也要作你們的神，你們要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是救你們脫離埃及人之重擔的」(出 6:7)

9 月和 10 月，我們會讀出埃及記餘下的部分，這一部分的主題是上帝的同在。9 月份閱讀第 25 至 31 章，這幾章描述會幕的製作。10 月份閱讀第 32 至 40 章，這幾章講述金牛犢事件和完成會幕。

第一週 (8 月 29 日至 9 月 4 日): 第二十五章

- 25:1-9 製作會幕的物料
- 25:10-22 約櫃與施恩座
- 25:23-30 陳設餅的桌子
- 25:31-40 燈臺

釋經節錄：

25:1	這話是接續 24:15-18，摩西上山進入雲中與主相會之四十晝夜中，主對他的說話。然後，在 34:29 摩西才下山。至於 25:1-9 在山上的吩咐，摩西便在 35:4-29 和 36:1-7 中，執行出來。
25:2	禮物的原文是奉獻。
25:3	這三種金屬用於建造帳幕本身和其中的器具。「銅」是銅錫合金，因此是青銅而不是黃銅。
25:4	這三種顏色的價值，在當時比金銀銅還要高，因為是要從深海獲取貝殼類生物來作染料的。文中所提及的藍色，是一種紫羅蘭藍，為最貴重的顏色。因為其染料價值，非千萬富豪無法支付。紫色次之，但仍是昂貴無比（參看斯 8:15；但 5:29；路 16:19；徒 16:14）。朱紅色又次之，但仍屬昂貴顏色。 細麻是埃及出產的編織品，甚為昂貴的布料。
25:5	皂莢木是屬於金合歡木類的，僅在西乃半島和死海沿岸曠野生長的堅硬木材（參看賽 41:19）。其樹出土上截不高，下截入土有三十至七十呎不等。此木不易朽爛，又不沉重。故此，約櫃、陳設餅桌、祭壇、香壇和帳幕的豎板等，均用這種木材建造。
25:7	以弗得是大祭司的聖衣。
25:8	「聖所」就是會幕，是聖殿的前身。
25:10	「櫃」就是約櫃，櫃內存放法版。約櫃為神與以色列民立約的標記，是會幕內最重要的陳設。 肘是古代長度的計算單位。肘原本是指人身上臂和下臂相連的關節處，但用為計算長度時，就是由關節處至大拇指尖端的距離，便是一肘。「一肘」相等於四十五公分（十八英寸）。結四十五和四十三 14 的肘則稍長，而古埃及的肘乃廿八指並排之寬度，古美索不達米亞的肘則稱為廿七指並排之寬。因此，肘只是一個大約的長度。
25:16	原文是未完成時態的命令式。表示當時摩西仍在山上，法版還未交給他，而他卻在櫃子造成後，必須將這兩塊刻上誡命的法版，放在裏面。所以這櫃子稱為法櫃。
25:17	「施恩座」原文的字根有「贖罪」和「遮蓋」之意，表明神在救贖的工作上「遮蓋罪」的大恩，因而是和解的地方。
25:18	基路伯是天使的一種（創 3:24）。

25:30	「陳設餅」為供奉在神面前的餅。餅的數目為十二（利 24:5），用以代表以色列全族十二支派。餅每週更換，換下的餅，給祭司吃（利 24:5-9）。
25:39	一他連得約為 75 磅，即 34.272 公斤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建造會幕需要龐大的人力物力，為什麼神要以色列人建造會幕？會幕對於以色列人有什麼意義？
2. 為什麼神那麼仔細描述會幕如何建造？聖經又花那麼長的篇幅記錄神的說話？



第二週 (9 月 5 日至 9 月 11 日)：第二十六至二十七章

- 26:1-14 幕幔
- 26:15-30 幕板
- 26:31-37 幔子
- 27:1-8 銅祭壇
- 27:9-19 院子
- 27:20-21 燈油

釋經節錄：

26:7	「罩棚」是指遮蓋帳幕的一層幕頂。阿拉伯人至今仍用山羊毛來織帳棚。山羊毛賦予聖所以強度，使它能抵禦潮濕和暴風雨的天氣。
26:8	每幅幔子的寬，是和帳幔一樣為四肘，但長度卻比帳幔長兩肘而為三十肘，目的是可有各邊多餘一肘以遮蓋住帳幕，藉作保護（見 13 節）。
26:12	這節話，學者曾有多方的推敲，但都不能得到適當的答案。因為不知道這餘下的半幅是從哪裏來的。而在 36:14-19 執行此製作時，也沒有提到這一節的話。其中兩個可能的解釋是：（一）頭一個可能是第 36 章為另一作者的編寫，因不明這 12 節所講的，就將之省略了。（二）第二個可能是第 26 章和第 36 章雖同出一作者，但這 12 節是後人誤解本章 9 下的話的加筆。
26:14	「海狗皮」是會幕罩棚的最外層，海狗皮外表粗糙，但質地堅韌。在炎熱乾燥風砂侵蝕的曠野，可保護下層織繡的幕幔。
26:15	「豎板」：大概只是木制的框架，而不是實心的木塊。因此，會幕的牆很可能不是密封的，而是好像格子的結構，讓人可以看見裏面。
26:17	這是古代沒有釘子前的建築最常用的方式。榫頭或榫子，就是指木板中凸出的部分；榫眼是凹入的部分。凸凹相接合，便稱為對榫。
26:18	在以色列人討論方向時，必以聖幕或聖殿的門為定位。幕門是開向東方的。面向東方時，稱右邊為南方，左邊為北方，後面為西方。但是，因為聖地的南方是曠野，曠野的希伯來文是 <i>negev</i> ，所以也稱 <i>negev</i> 為南方；西方是地中海，因此稱海時也表示西方；東方是約但河，因此稱約但河外時，也表達東方的意思；北方是高山地帶，因此說向山或隱藏時，也就指北方了。原文 18 節這裏的南面卻有兩個字：頭一個是 <i>negebah</i> （向曠野），第二個是 <i>teymanah</i> （向右）。兩個字都指向南的意思。但為甚麼要重複地用兩個字？就至今仍無令人滿意的解答。然而，

	頭一個字卻使人體會到作者是已在聖地，並以此地來述說方向，而不是身在西乃半島並從那裏來講說方向的。
26:19	這些銀座是用來承托豎板的。卯是凹入的部分，用以承接板榫之插入的。南北每邊的每塊豎板要兩個銀座作承托，所以每邊要四十個銀座。
26:27	「門」是橫木，穿過板上的金環，可把豎板連接起來（29）。
26:31	「幔子」為五彩織繡的簾子，隔開聖所和至聖所。幔子內層的至聖所嚴禁人進入，只容許大祭司在一年一次贖罪的那天進去行贖罪儀式。耶穌為人的罪在十架上死去的時刻，聖殿裡的幔子裂為兩半。神與人溝通的道路，因祂的救贖而打開。
27:2	壇的角用來拴住獻祭用的牲畜。
27:4	27:4-5 提到壇有圍腰板，其下有銅鋼，卻沒有很詳細的描述它們的作用及安放的方法，可能它們只作裝飾，或者是防止灰燼跌落到壇的下部。
27:13	這是帳幕的前方。前方的院子較寬大，因為要擺設洗濯盆和銅祭壇，以及為宰殺祭牲及與此有關之人員的站立位置。
27:19	「橛子」是用銅做的小樁，用為斜釘在地上，用繩索之類的東西串入或綁在橛子上，以拖牢院圍或帳幕之用的。
27:20	這燈可能就是指 25:31 的金燈檯。會幕聖所內燈火通明，徹夜不熄（27:21）。從橄欖取油有兩種方法，一是搗（打），一是壓。搗成的橄欖油少渣滓，較為清純；燃點的時候煙少，是上好燃油。「清橄欖油」是品質較好的油，燒起來更光亮，而且煙霧較少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建造會幕是一項很浩大的工程，需要很多人手、很長的時間以及很高的技巧。你參與過類似的工作嗎？在過程中，有什麼是你印象特別深刻的？



第三週 (9月12日至9月18日)：第二十八章

28:1-43 祭司的聖衣

釋經節錄：

28:16	以色列人量度長短的標準是一葦等於六肘，一肘等於兩虎口，一虎口等於三掌，一掌等於四指並排之寬。這意思是說，此決斷胸牌的長寬度均約為九英寸。
28:17	原文這四行十二種寶石的名字，大部分只能靠估而無法確定其真正的近代名稱。
28:30	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究為何物，很難確定。據多方考據所得，似為尋求神的旨意的聖籤，放在以弗得或約櫃中。有人說它們由不同形狀或顏色的石頭或木條製成，用時放入一個盒中，祭司用手去取。「烏陵」的希伯來文意思似為「咒詛」，代表「否」；「土明」的意思為「完全」。代表「可」，因此可用來決事。
28:33	迦南地自古以來就盛產葡萄、石榴、無花果、橄欖和蜜糖（參看民 13:23；申 8:8 等）。這些土產中，以石榴的顏色最為美麗。西乃曠野卻沒有這產品。這是另一證明我們所說，這聖幕和其中器物，是以色列人進住迦南後的產品，在曠野時代只有主神在幕門前會見摩西的簡單的會幕。
28:34	祭司在會幕工作時，外面人不得進去觀看。祭司袍上的鈴鐺，行走時發出聲音，百姓聽見就知道他還活著。

大祭司：

大祭司最重要的工作，是一年一次的贖罪日那天進入至聖所為全民贖罪（利十六章）。此外，他們的日常工作有：

1. 主理獻祭聖職及料理會幕中事務（出 27:21；利 6:19-22）。
2. 將律法教導百姓（申 17:11）。
3. 在百姓中施行審判（申 17:8-9；21:5；民 5:11-13）。
4. 在衛生醫療上做百姓的指導（利十三章）。
5. 為百姓祝福（民 6:22-27）。
6. 吹號召集百姓聚會或爭戰（民 10:1-10）。

自古以來，祭司的職任是看守神壇，維護和傳流神聖的傳統。這就是說，他有極重大的以傳統或律法教導人的責任。迦南地和古代其他中東地區相類，祭司的職分常是和君王連在一起的（參看創 14:17-20 麥基洗德的職分）。以色列人在士師時代的祭司，並不一定是利未支派的人，撒母耳就是其中之一的例子（參看撒上 1:1-20）。在所羅門時代的兩個祭司分成兩派（參看王上 2:27、35）。撒督派在京都，亞比亞他派在耶路撒冷以外作事奉。主前五八七年耶路撒冷被擄後，撒督派祭司失去王家支持。不過，約在主前二百年，撒督系的祭司重掌耶路撒冷的聖殿，一直到主後七十年聖殿被毀為止。這就是主耶穌降世工作時代，撒督派的人（即撒都該人）之所以均為有勢力的祭司的原因。

被擄和回國以後，教導律法的工作主要落在文士身上，因此我們從五經的祭典中，便看到祭司主要的職任為獻祭贖罪了。

聖衣：

「聖」是「分別為聖」的意思（即供神使用）。

亞倫穿聖衣的次序，是由內而外（29:5-9）。神吩咐為亞倫製作聖衣的次序卻是由外而內。聖衣的設計，非常特別：

1. 內袍（28:39）用細麻布織成（39:27），是東方式的緊身長袍。
2. 外袍（28:31-35）穿著在內袍上面。外袍是一件藍色用細麻布製成的無領袍子。袍子底邊上圍繞著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作的石榴。石榴之間有金鈴鐺，大祭司出入聖所時，鈴鐺發出響聲。長袍要有帶子束腰。
3. 以弗得（28:6-30；39:1-21；利 8:7-8）是按原文讀音譯出，原文的意義已無可考，乃是大祭司聖衣中最特出的一件。以弗得形狀像圍裙，用造幕幔的材料，經過精細的手工織成。肩頭上有兩塊紅瑪瑙，鑲在金槽上。瑪瑙上刻有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，置於祭司的肩上（28:7，12，27）。
4. 胸牌用金鏈子系在以弗得的肩帶上。胸牌是一個四方形的袋子，內有一個四行金槽，金槽內藏有十二塊寶石，每塊寶石上刻有以色列一個支派的名字，十二塊共刻了十二支派（28:15-21；29-30）。在舊約時代，以弗得和其上物品都和尋求神的旨意有關（撒上 23:9-12；30:7-8）。
5. 冠冕（28:37）是麻布製造的，上面有金牌，金牌上刻有「歸耶和華為聖」的字樣（28:36）。
6. 褲子（28:42）是細麻布造的，「褲子當從腰達到大腿」（28:42）。「外袍」和「褲子」是大祭司和眾祭司平常穿著的，其他「為榮耀，為華美」的裝束，則只在供職時穿著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在會幕事奉要十分謹慎，祭司有特定的衣著，必須在供職時穿上，「免得擔罪而死」（28:43）。你在參加崇拜或在崇拜中事奉時也有留意自己的衣著嗎？



29:1-46 祭司分別為聖

釋經節錄：

29:1	原文這節話是沒有亞倫和他兒子，而只有「他們」。這「他們」，乃是承接 28:41 的話而來的。因此，中文這譯法是使讀者較為明白的。
29:9	「又要將亞倫和他兒子分別為聖」：在原文可直譯為「你要使亞倫和他兒子的手充滿」，意思是指摩西正式任命亞倫等人為祭司。
29:10	按手在公牛頭上，是一般獻贖罪祭的儀式。「按手」表示認同，以祭牲代人獻上贖罪。
29:12	壇的四隻角象徵神的幫助和庇護（看王上 1:50、2:28、詩 18:2）。也是救贖能力的表示。
29:13	通常的燔祭，是全部燒化的。但這是贖罪祭，並且只用一個祭牲，認罪者按手在此祭牲之後，表示這祭牲的肉已經污穢，因此要將皮、肉、糞都燒在營外，只將包著內臟的脂油、肝的最好部分，兩個腰子和腰上的脂油，都燒在壇上。
29:19	這是另一隻公綿羊。頭一隻是作全牲的燔祭獻上。這一隻卻當作平安祭獻上。
29:20	抹血在「右耳垂」表示祭司要聽從順服神的命令。
29:24	在搖祭中，祭品不是向兩邊搖動，而是向著祭壇一前一後揮搖，象徵祭品先獻給神，然後才歸祭司所用。
29:31	這是指第二隻公綿羊獻為平安祭後，摩西所得的分（26 節），必須在聖處煮來喫。這聖處自然不會指在帳幕內，乃是帳幕的門口（利 8:31），因為在院帷範圍之內的地方，都是聖處。
29:33	「外人」指非祭司家族中人。
29:34	這做法，一方面是因為這乃聖物，另一方面也為衛生。
29:36	「潔淨壇」是為壇獻贖罪祭。壇是人手所建，染了俗人的污穢，要獻贖罪祭來潔淨。
29:39	關於早晚的獻祭，早上是獻燔祭而晚上是獻素祭（請參看王下 16:15）。這裏「晚上」所用的詞是黃昏，原文直譯是「在兩個晚上之間」，可解釋為「日落與晚上之間」，意思就是黃昏或傍晚。
29:40	「伊法」是容量的名稱，可能源自埃及。乾容量和液容量的伊法各不相同。但其實際數量的多寡，現今的註釋書和辭典，均只能作一估計的可能數。「伊法十分之一」約等於三又五分三公升；「一欣四分之一」約為七又二分一公升。
29:42	「你們」原文只用單數的你，指和摩西說話，而不是和眾以色列人說話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是什麼使亞倫和他的兒子分別為聖？是什麼使壇和聖殿成聖？是獻祭？是禮儀？是遵行神的話？是神自己？
2. 以色列人每日早晚都要獻祭，雖然我們不用像以色列人般獻祭，但你有每天早晚預留時間親近神、向神祈禱嗎？



- 30:1-10 香壇
- 30:11-16 贖命之價
- 30:17-21 洗濯盆
- 30:22-33 膏油
- 30:34-38 香
- 31:1-11 建會幕者
- 31:12-18 守安息日

釋經節錄：

30:10	「一年一次」指在七月十日的贖罪日（利 16:29-30；23:27）。這是舊約祭祀中最重要的日子。
30:12	以色列民正式統計人口的數目記在《民數記》一章，那時，會幕建立已經一個月（民 1:1、1:18）。這裡可能只是預先作的一次統計，為了收集贖銀來建造會幕（出 38:25-27）。
30:14	以色列人到二十歲就被視為成人，可以參軍（代下 25:5），承擔公民的義務了。利未人從二十歲開始在帳幕中服務（代上 23:24,27；代下 31:17；拉 3:8）。
30:23	沒藥是篤耨香樹的膠液。這種樹盛產於亞拉伯和印度。膠汁有強烈芬香（詩 45:8；歌 3:6），可用作防腐，具麻醉性並可製酒使人飲後昏迷。古羅馬人多以此酒賜死囚行刑前飲用。古代的沒藥多以液體保存，但近代則多以粉質保存。香桂肉是在馬來西亞和錫蘭等地盛產的一种植物，其皮和子均可搾油，有芬香味，可作調味和化粧香水之用。 菖蒲又名香菖蒲，是多年生草本植物，類於蘆葦生在池塘中，葉長像劍，根莖可作香料，又可作健胃藥。
30:25	這作香之法是怎樣的，聖經並無交代。但一般學者均多同意是屬埃及人的製香料方法。
30:35	「加上鹽」的目的是確保香能迅速焚燒，而且能保存至使用的時候。
31:13	《出埃及記》最後幾章的顯著特徵之一就是反復勸人遵守第七日的安息日為聖（見出 16:22-30；20:8-11；23:12；34:21；35:2,3）。這說明安息日非常重要，因為十誡中沒有其他誡命是這樣提的。這裡提到遵守安息日，不僅是一種命令的重複；而且說安息日是神與祂百姓之間的“證據”，並警告說干犯安息日要處以死刑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在 30:15 中提到，各人要出半舍客勒作為贖罪銀，「富足的不可多出，貧窮的也不可少出」，這有什麼意義？
2. 聖經在《出埃及記》一而再地提醒以色列人要守安息日，並且這是神和以色列人永遠的證據(31:17)。你在安息日能夠享受與神一起的安息嗎？